关于本科生转专业实行线上办理的通知

各学院：

为优化管理流程，提高办事效率，教务处联合网络中心在石河子大学一站式服务平台上线了“普通本专科学生转专业申请”网上办理流程服务并进行了试运行，现从2024-2025学年第二学期开始正式投入使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线上办理的操作流程**

1.学生登录石河子大学微门户（移动端）或一站式服务平台（PC端），填写《石河子大学普通本专科学生转专业申请》，并上传相关材料，确认无误提交（详见转专业申请流程图）。进入审批阶段后，学生可以查看办理进度和情况。

2.学院审核人员登陆石河子大学微门户（移动端）或一站式服务平台（PC端），选择需要审核的事项，填写审核意见并提交（详见转专业审批流程图）。

**二、线上填写申请和上传相关材料**

学生根据拟转入学院专业条件和要求，撰写转专业申请书并准备相关材料，认真进行线上填写申请，须将申请材料做好清单目录并有序清晰扫描，合并在一个PDF文件内，以“姓名+申请转入学院+专业”命名后上传，并对填报信息和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确认无误提交。

**三、注意事项**

（一）学生在申请之前，认真阅读转专业服务说明，严格按照转专业条件和相关要求执行（含适用范围、申请时间、申请材料和考核等）。

（二）学生可申请两个专业志愿，也可申请一个专业志愿，填报的第一志愿和第二志愿可能存在参加相应学院考核时间冲突的问题，请申请人慎重填报。如第一、第二专业志愿均通过考核，按志愿顺序录取第一专业志愿。

（三）学生填报的两个专业志愿如归属不同学院或者同一学院不同专业，请按照各自的两个转入专业条件和要求，准备两份不同的申请材料，并按照要求分别上传提交。

（四）使用过程中，业务流程办理请咨询：学籍管理科0993-2057781。

附件：普通本专科生在线申请转专业办理流程

1.转专业申请流程（学生）

2.转专业审批流程

**普通本专科生在线申请转专业办理流程**

**附件1：转专业申请流程（学生）**

| 学生自主填写提交申请表单 |
| --- |
| 1718253209212 | 1718253209185 |  |
|  |  |  |

**附件2：转专业审批流程**

**学生申请**——**转出学院教办审批**——**第一、第二专业志愿学院审批**——**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审批**——**教务处领导审批**——**分管校领导审批。**

